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0-38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9 名董事全部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完整性无法做出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志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江波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一)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资产总额	72,450,277,340.46	66,308,135,251.37	66,308,135,251.37	9.26
负债总额	53,663,254,682.11	51,797,302,062.87	51,797,302,062.87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03,578,986.59	14,009,506,628.08	14,009,506,628.08	30.65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28,053,575.52	966,348,700.02	966,348,700.02	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475,593.48	250,240,162.95	250,240,162.95	2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1,842,207.48	249,373,524.20	249,373,524.20	21.0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453,477.01	9,010,698.16	9,010,698.16	45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774,387.88	5,041,450,686.39	5,041,450,686.3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1.83	1.83	下降0.04个百分点

注：2020年1月，公司配股方案实施完成，向原股东每10股配售3股，总股本从4,215,541,972股增加至5,444,525,514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应用指南》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上表计算本报告期每股收益时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5,167,513,532股；计算上年同期每股收益时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4,613,489,568股。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5,444,525,514 股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33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1,614.4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0,137.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82,136.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9,428.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1,672.30
合计	-1,366,614.00

注：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和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为：公司作为证券经营机构，上述业务均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3月
投资收益	148,185,640.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511,563.47
合计	215,697,204.38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4,2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9	1,224,547,488	0	-	-
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	286,710,974	0	-	-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9	238,875,000	0	-	-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8	205,976,638	0	-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8	156,983,269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37	128,799,391	0	-	-
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	123,489,804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3	83,530,785	0	-	-
广西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71,677,744	0	质押	27,5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4	56,819,650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4,547,488	A股	1,224,547,488			
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86,710,974	A股	286,710,974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8,875,000	A股	238,875,000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5,976,638	A股	205,976,638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983,269	A股	156,983,26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8,799,391	A股	128,799,391			
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23,489,804	A股	123,489,80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530,785	A股	83,530,785			
广西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677,744	A股	71,677,7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819,650	A股	56,819,6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掌握的情况，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广西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3月31日，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不存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注：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二）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百分比 (%)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15,961,038,638.17	11,307,006,407.12	41.16	期末自有资金存款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321,695.00	1,079,375.00	22.45	期末期货子公司期货期权业务形成的衍生金融资产增加。
应收款项	212,816,722.71	118,231,355.90	80.00	期末应收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费及期货子公司应收现货交易款项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81,775,181.84	11,580,616,998.34	127.81	期末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债权投资	70,765,421.90	14,738,275,841.48	-99.52	本期因出售及重分类导致债权投资规模减少。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09,341,104.66	700,764,530.05	115.38	期末短期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4,100,906,574.80	5,992,190,436.50	-31.56	期末银行间市场拆入资金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21,657,491.11	1,223,213,533.74	122.50	期末借入债券及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形成的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8,021,352.33	1,665,146.27	381.72	期末股票期权形成的衍生金融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646,271,329.50	18,330,330,267.44	23.55	期末银行间市场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177,156,752.78	100,105,850.08	76.97	期末应交个人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162,520,467.61	40,320,191.00	303.07	期末应付清算款增加。
合同负债	771,428.58	-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的影响。
应付债券	8,784,772,464.17	13,007,372,684.50	-32.46	期末应付次级债券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41,778.61	11,208,635.16	30.63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负债	238,806,595.60	131,427,324.65	81.70	期末其他应付款项及基金子公司应付股利增加。
股本	5,444,525,514.00	4,215,541,972.00	29.15	本期实施配股增加股本。
资本公积	8,990,140,729.53	6,275,980,983.51	43.25	本期实施配股增加股本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101,997,752.09	51,544,275.08	97.88	本期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及债权投资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增加。
未分配利润	1,635,277,324.72	1,342,945,636.93	21.77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增减百分比(%)	主要原因
利息净收入其中： 利息支出	324,815,300.56	421,039,697.94	-22.85	本期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及次级债券利息支出减少。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其中：经纪业务 手续费净收入	191,446,145.46	152,233,405.54	25.76	本期证券市场交易量上升，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其中：投资银行 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9,930,803.76	52,213,977.41	72.24	本期债券承销业务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其中：资产管理 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2,226,387.62	67,858,413.30	21.17	本期资产管理业务计提的管理费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278,717,064.74	227,177,224.35	22.69	本期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其中：对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751,529.83	-1,391,436.68	不适用	本期私募基金子公司对其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其中：以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产 生的投资收益	-45,770,116.39	-	不适用	本期出售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其他收益	3,151,445.81	750,181.72	320.09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511,563.47	156,872,673.68	-56.96	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	103,521,052.02	150,340,477.38	-31.14	本期期货子公司现货交易收入减少。
税金及附加	6,959,557.63	5,583,066.48	24.65	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导致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37,242,144.41	4,429,761.87	740.73	本期计提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101,965,950.66	144,150,161.24	-29.26	本期期货子公司现货交易成本减少。
营业外收入	344,853.47	701,799.61	-50.86	本期期货子公司收到期货交易所活动费减少。
营业外支出	5,084,320.88	535,029.22	850.29	本期捐赠支出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00,475,593.48	250,240,162.95	20.07	本期净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11,517,111.34	17,878,818.09	-35.58	本期子公司净利润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50,453,477.01	9,010,698.16	459.93	本期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及债权投资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929,070.49	259,250,861.11	35.36	本期净利润增加及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债权投资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774,387.88	5,041,450,686.39	不适用	本期回购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减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1,112,427.53	-35,522,998.03	不适用	本期收回投资及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821,154.75	-1,640,558,638.32	不适用	本期实施配股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1.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1）因“江苏中联物流有限公司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违约事项，公司作为管理人代表国海金贝壳赢安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起诉发行人江苏中联物流有限公司及保证人陈厚华、关宏、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目前进展情况如下：2020 年 3 月 30 日，破产管理人组织召开了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债权人对《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进行表决，相关方案未获通过。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2）因“国海明利股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取级及差额补足义务人”违约事项，公司作为管理人代表国海明利股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起诉进取级委托人杨艳青金融委托理财合同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7 年半年度

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23日, 公司向广西高院提起上诉。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3) 公司起诉石某、彭某、韦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2018年半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年2月27日, 公司向法院申请划转部分执行款项292.81万元; 2020年3月9日, 法院已向公司划转该部分执行款项。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4) 公司起诉何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

①针对公司与被告于2016年7月28日、2016年10月17日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对应的交易(约定标的证券数量分别为548万股、960万股, 初始交易金额分别为5,900万元、9,900万元, 之后被告已分别购回865万元、1,475万元, 该项诉讼公司已自2018年半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年4月2日, 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8]桂01民初809号)、([2018]桂01民初808号), 判决被告向公司返还融资本金5,035万元、8,425万元, 向公司支付利息、违约金及滞纳金(自2018年6月12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公司对被告提供质押的725万股、1,190万股股票享有优先受偿权; 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被告负担。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②针对公司与被告于2016年8月3日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对应的交易(约定标的证券数量为870万股, 初始交易金额9,000万元, 之后陆续补充质押480万股并偿还利息72万元, 该项诉讼公司已在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年3月3日, 法院作出《受理案件通知书》

(〔2020〕桂 01 民初 272 号), 决定立案受理本案。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5) 公司起诉陕西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8 年半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3 月 17 日, 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西高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0〕桂民终 29 号), 法院裁定查封、冻结、扣押被告名下价值 3,792.82 万元的财产; 2020 年 3 月 19 日, 广西高院开庭审理本案; 2020 年 4 月 14 日, 公司收到广西高院出具的《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2020〕桂执保 7 号), 广西高院已在 3,792.82 万元的范围内冻结被告银行账户存款以及轮候冻结其持有的股票。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6) 公司起诉邵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4 月 10 日, 法院开庭审理本案; 经法院调解, 双方达成一致并签署《和解协议》; 2020 年 4 月 16 日, 广西高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18〕桂民初 40 号), 主要内容如下: 被告应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前(含)向公司支付本金 2,030.98 万元, 应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前支付本息合计 16,414.39 万元; 民事调解书生效后, 公司豁免邵某在此之前因违反协议约定而产生的应付未付违约金和滞纳金; 如被告股票质押履约保障比例高于 180%, 在符合上述条件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 公司向法院申请解除本诉讼项下已保全全部资产的保全措施; 如被告未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 公司有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执行范围包括尚欠的本金、利息, 利息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公司对被告质押的股票享受优先受偿权; 因本案所发生的案件受理费等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 如被告违反《和解协议》约定,

则公司有权终止《和解协议》，被告仍应自始按照双方签署的原质押式回购协议的约定履行全部义务，公司有权根据原质押式回购协议约定进行违约处置且有权继续要求被告清偿剩余未偿还的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滞纳金等。按照民事调解书已豁免的违约金、滞纳金等不再追溯，自始豁免。截至2020年4月22日，被告已按照《民事调解书》向公司支付本金2,030.98万元及案件受理费等相关费用，且公司已向法院申请解除本诉讼项下的保全措施。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7) 公司起诉匡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目前进展情况如下：2020年1月22日，本案判决生效；2020年3月17日，法院出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0〕桂01执573号），决定立案执行。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8) 公司起诉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目前进展情况如下：2019年12月1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9〕桂01民初3400号），决定立案受理本案。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9) 公司起诉陈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2018年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目前进展情况如下：2019年9月23日，公司收到广西高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9〕桂民辖终44号），法院裁定驳回陈某某提出的管辖权异议，维持原裁定。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0) 公司起诉陈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

公司已自 2018 年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19 年 10 月 8 日, 公司收到广西高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9] 桂民辖终 45 号), 法院裁定驳回陈某某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维持原裁定。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1) 公司起诉陈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8 年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19 年 9 月 23 日, 公司收到广西高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9] 桂民辖终 46 号), 法院裁定驳回陈某某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维持原裁定。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2) 公司起诉陈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

①针对公司与被告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对应的交易(约定标的证券数量为 4,620 万股, 初始交易金额为 18,000 万元, 之后被告已购回 660 万元, 该项诉讼公司已自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2 月 27 日, 公司向法院申请划转部分执行款项 5.02 万元; 2020 年 3 月 6 日, 法院向公司划转该部分执行款项。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②针对公司与被告于 2018 年 6 月 7 日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对应的交易(约定标的证券数量为 3,100 万股, 初始交易金额为 12,000 万元, 之后被告已购回 440 万元并补充质押 963.50 万股, 该项诉讼公司已自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2 月 7 日, 法院判决生效, 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0 年 3 月 13 日, 法院出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0] 桂 01 民初 506 号), 法院决定立案执行。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3) 公司起诉贵州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1 月 7 日, 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0 年 1 月 10 日, 法院出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2020] 桂 01 执 45 号), 决定立案执行。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4) 公司起诉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某某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2 月 20 日, 法院决定延期审理本案。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5) 公司起诉某集团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起在各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3 月 17 日, 被告就管辖权异议提出上诉; 2020 年 3 月 25 日, 公司向法院提交管辖权异议答辩状。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6) 公司起诉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4 月 17 日, 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2020] 桂 01 执保 42 号), 法院已轮候冻结被告证券账户持有的 5,490.21 万股, 冻结期限为三年。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7) 公司起诉陈某(以下简称被告一)、深圳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二)、成都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三)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同违约纠纷一案(该诉讼公司已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4 月 13 日,

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桂 01 民初 211 号），法院裁定查封或冻结三位被告名下财产，财产总价值以 14,715.92 万元为限。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8）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与陈某（以下简称被告一）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2017 年 10 月 27 日，王某（陈某之妻，以下简称被告二）承诺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之后公司与被告一开展了多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逐笔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公司按照交易协议书的约定向被告融出交易资金，并办理了相关股票的质押登记手续；2018 年 9 月 21 日，被告一、二与公司签订《主债权和不动产抵押合同》，同意用名下房地产作为抵押，对本案债务进行担保，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手续。

截至 2020 年 4 月 8 日，被告一未按照业务协议及相关承诺的约定履行购回的义务，构成违约；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向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支付本金 2,065 万元、利息 17.55 万元、违约金 14.46 万元、滞纳金 0.07 万元（本金、利息、违约金、滞纳金暂计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利息、违约金、滞纳金按合同约定计算至被告实际清偿本息之日止）；公司对被告一质押给公司的股票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公司对被告一、二抵押给公司的房地产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被告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由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及保全保险费。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桂 01 民初 1005 号），法院决定立案受理本案。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3.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置换及企业合并事项。

4.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金额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市场定价	16,149.37	0.01	2,328.76	0.00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5.31	0.00	136.81	0.0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423.92	0.03	-	-
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634.54	0.01	-	-
防城港澳加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9,977.15	0.03	549.78	0.00
宁夏广银铝业有限公司			297.17	0.00	-	-
内蒙古广银铝业有限公司			56.60	0.00	-	-
广西来宾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380.38	0.00	-	-
广西百色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502.92		0.00	-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收入		471,698.11	6.36	-	-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5,471.69	14.51	491,603.77	4.73
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419,811.32	2.92	-	-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453,944.49	2.41	5,735,718.06	3.32	
广西北部湾股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86.61	0.00	82.65	0.0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5,671.51	0.47	-	-	
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58,397.31	0.07	-	-	
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1,633.78	0.29	-	-	

(2) 其他关联交易

①报告期内，公司到期兑付广西投资集团认购的5亿元面额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本息合计52,850万元，其中本期计提次级债券利息支出641.29万元。

②公司与国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团体交通工具意外伤害保险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向其支付保险费9.82万元（不含税）。

③报告期内，公司向广西广投康养有限公司购买劳保用品支付费用3.14万

元（不含税）。

5. 重大合同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担保合同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序号	协议名称	签订方	签订日期
1	咨询服务协议	罗兰贝格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2	战略合作协议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2月
3	社区平台战略合作协议	浙江同花顺云软件有限公司	2020年3月

6. 公司再融资工作进展情况

（1）经中国证监会核准，2020年1月，公司完成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相关工作，实际配售股份1,228,983,542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94,196,511.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43,143,288.02元。本次配股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444,525,514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本次配股股份已于2020年1月23日上市流通。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配股事项系列公告。

（2）根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做出的一般性授权，2020年3月23日，公司完成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发行规模12.00亿元。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7.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从而能够更加科学合理地确认和计量企业的收入。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相应变更会计政策。该准则的执行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告不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8. 报告期内监管部门的行政许可决定

序号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及文号
1	2020-02-25	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菏泽中华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鲁证监许可〔2020〕3号）
2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河池巴马县寿乡大道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2号）
3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河池南丹县丹城大道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3号）
4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来宾象州县金象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4号）
5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南宁市英华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5号）
6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玉林兴业县玉贵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6号）

7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柳州融水县寿星中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7号）
8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桂林分公司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8号）
9	2020-03-02	广西证监局关于核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销南宁市枫林路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桂证监许可〔2020〕9号）

9. 子公司重大事项

(1) 因“江苏中联物流有限公司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违约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海良时期货起诉发行人江苏中联物流有限公司及保证人陈厚华、关宏、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6 年年度报告起在各定期报告中披露），目前进展情况如下：2020 年 3 月 30 日，破产管理人组织召开了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债权人对《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进行表决，相关方案未获通过。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2) 因“北部湾风帆债-百花医药 1 期”私募债违约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海良时期货委托广西北部湾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产交所）起诉债务人百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担保人鼎盛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一案（该诉讼公司已自 2016 年年度报告起在各定期报告中披露），目前进展情况如下：2019 年 1 月 20 日，国海良时期货委托北部湾产交所参加了百花医药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并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上述诉讼事项不形成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事项尚未有其他进展。

10. 其他重要事项信息披露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1	配股提示性公告	2020-01-06至 2020-01-10
2	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2020-01-14
3	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01-18

4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2020-01-22
5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	2020-01-22
6	2019年度业绩预告	2020-01-22
7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0-01-22
8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西国海扶贫助学基金会捐款500万元人民币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2020-01-29
9	公司2015年次级债券（第一期）2020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2020-02-12
10	公司获准撤销1家分支机构	2020-02-28
11	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2020-03-05
12	公司获准撤销8家分支机构	2020-03-06
13	公司监事辞职	2020-03-14
14	公司2017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2020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2020-03-20
15	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0-03-26
16	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0-03-28
17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2020-03-28
18	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20-03-28

注：上述重要事项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为<http://www.cninfo.com.cn>

11.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20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主营业务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较大，无法对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变动情况进行准确估计。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月度主要财务信息，以便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经营情况。

五、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期末账面价值	资金来源
股票	1,117,833,278.46	-17,577,996.66	-	5,179,256,782.68	5,345,401,988.00	9,583,987.86	1,130,697,336.53	自有资金
基金	964,952,048.36	-5,901,807.62	-	694,983,466.93	699,026,133.82	6,700,796.56	913,086,593.14	自有资金
债券	35,454,947,647.71	97,825,374.14	84,369,654.44	470,689,997,220.02	456,828,171,118.68	503,237,259.12	35,795,054,972.73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	-	-	-	-	-	-	-
其他	849,847,249.33	16,880,352.22	-	267,130,011.05	308,230,780.15	6,306,211.43	845,019,478.98	自有资金
期货	不适用	4,600,410.86	-	-	-	-26,825,248.89	-207,395.00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不适用	-7,768,596.74	-	-	-	263,646.07	-6,492,262.33	自有资金
合计	38,387,580,223.86	88,057,736.20	84,369,654.44	476,831,367,480.68	463,180,830,020.65	499,266,652.15	38,677,158,724.05	自有资金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电话沟通	媒体、公众投资者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何春梅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